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和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5 年 12 月 12 日、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加价格调整机制的议案》、《关于审议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进行了修订,主要修订情况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调整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2015年12月12日),发行价格为11.97元/股,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的90%(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上述发行价格低于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则发行价格调整为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本次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数量"调整为: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26,733.50万股(含本数),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320,000万元(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股票数量为准。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事项或发行价格最终为发行期首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本次非公开发行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二、公司股本及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2 月份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共授予限制性股票 2,8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884,634,731 元,并相应修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更新根据控股股东 2016 年 1 月采用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情况。

三、本次发行预案披露前 24 个月内发行对象及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补充了2016年1月-2016年4月发行对象及关联方与上市公司之间的重大交易情况。

四、本次发行方案审批程序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及相关事项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及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 非公开发行申请。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 1、补充了天业小贷及博申租赁股权最新变动情况。
- 2、补充了募投项目审批情况,根据实际进度,本次募投项目已取得了投资项目备案及 批复文件。
- 3、根据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业务开展情况的承诺,修订了募投项目相关业务情况。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

根据反馈意见补充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风险。

七、公司最近三年利润分配情况

补充了2015年利润分配情况。

除上述修订事项外,公司还对文件名称、文件日期、目录等细节内容进行了修订。修订后的预案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2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特此公告。

山东天业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5月12日